

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司法局党组文件

荔司党〔2023〕15号

关于王蔚彬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：

王蔚彬等12名同志试用期满，考核合格，经2023年4月18日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：

王蔚彬同志任政府法制科科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岳鸿洲同志任社区矫正执法与安置帮教科科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余洁珊同志任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科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霍庆深同志任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（普法与依法治理科）科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冷环环同志任局办公室主任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

起算；

王卫军同志任石围塘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麦晓雯同志任桥中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韩英丽同志任龙津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祝金平同志任岭南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胡文杰同志任东濠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银欣欣同志任金花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；

张蓉蓉同志任沙面司法所所长，任职时间从2022年3月22日起算。

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司法局党组

2023年4月20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组织部、区委政法委、区委编办、区人力社保局、石围塘街道、桥中街道、龙津街道、岭南街道、东濠街道、金花街道、沙面街道。

广州市荔湾区司法局政工办

2023年4月20日印发